

潍坊科技学院关于落实山东省教育厅  
《全省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方案》（鲁教法字【2018】6号）文件精神，开展好第五个国家宪法日暨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周活动，现就我校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提出如下方案，望各单位组织好各种活动。

### 一、总体目标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充分认识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的重大意义，全面准确把握宪法修正案的核心要义。全面加强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使广大干部师生自觉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筑牢教育系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 二、主要措施

#### （一）掀起学习热潮，力争全覆盖见实效。

各党支部要开展一次党员群众宪法集中学习，书记要讲一次宪法专题党课。学习完成后在全体人员中开展一次宪法知识学习测试活动，测试成绩纳入个人档案。（各二级学院负责组织学习，测试由思政部负责）

## （二）强化课堂主渠道，扎实培育宪法意识。

积极推进宪法教育进课堂。以宪法教育为核心，将宪法教育贯穿始终，培养和增强学生的国家观念和公民意识。在高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要点中专门增加宪法相关教学内容，在“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等课程教授中全面融入宪法精神。

积极做好宪法教育资源建设。向广大教师征集优秀宪法教育课件资源，形成资源库，为学校开展宪法教育提供支持。（思政部负责）

## （三）融入实践教育，有效养成遵守宪法行为。

开展国家宪法日主题教育活动。在“12·4”国家宪法日学习周各教学单位通过主题板报、辩论赛、情景剧、微视频等多种形式开展系列宪法教育活动。在研学实践教育、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中专门设计宪法教育内容，在学校模拟法庭中增加宪法教育元素。创造条件，组织学生观摩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零距离接触宪法法律。通过法制副校长（辅导员）、学校法律顾问、法律人士进校园等多种渠道向学生普及宪法知识。（各二级学院、思政部等）

## （四）推动建章立制，建设校园法治文化。

1. 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将宪法精神、宪法原则融入学校管理与教学活动中，使法治成为学校治理的基本方式。各级管理人员在学校管理和各项教学活动中，自觉忠于宪法、遵守宪法，将宪法原则作为学校治理的基本理念，依法依章程办学。积极拓展师

生参加学校决策管理的渠道，强化民主监督，建立健全学生、教师管理制度。

2. 培育校园宪法文化。将宪法教育有机融入校园生活，融入升旗仪式、开学典礼和毕业典礼、主题班会、社团活动、艺术展演、国防教育等，融入高校学生管理规定、学校章程等制度规范的制定实施中，从每个管理细节、每个育人环节、每个教育载体抓起，打造充分体现宪法内涵的育人环境。（各相关单位）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进一步提升对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重要意义的认识，建立主要负责人抓落实工作机制，统筹谋划，精心组织，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学习贯彻宪法作为基本功、必修课，靠前指挥，切实抓紧抓好抓实。

（二）坚持全面准确。准确领会和把握宪法修正案的精神实质，引导广大干部师生深刻理解宪法修正案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要意义，深刻领会坚持党的领导的历史逻辑、政治逻辑和法理逻辑，为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打牢坚实思想基础。

（三）各单位宪法学习活动注意留存各种资料存档，同时加大在各种媒介的宣传力度。活动结束后（12月底）各单位将活动总结报教务处综合科。

